

证券代码：873615

证券简称：海瓴科技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天津海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天津海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天津海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天津海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，现将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机构，原委派刘海娟女士、解晓洁女士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傅虎先生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；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解晓洁女士因工作调整，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委派蔡中伏先生接替解晓洁女士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变更后的2025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刘海娟女士、蔡中伏先生；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傅虎先生。

二、 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

蔡中伏，现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项目经理，2001年成为注册会计师后连续执业，一直从事证券业务。2024年开始在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；先后负责过新三板、债券发行的年度审计工作，具有丰富的审计经验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2025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

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，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三、 其他情况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变更天津海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说明函》

天津海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3日